证券代码:688056　　证券简称:莱伯泰科　　公告编号:2026-034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8月27日、2026年9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尚未使用的674,222股回购股份用途进行调整,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预计将由67,452,460股减少至66,778,238股,注册资本预计将由人民币67,452,460元减少至人民币66,778,238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和2026年9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

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务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将按照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应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需提供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有效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1、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2、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提供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申报,采取邮寄或者电子邮件方式的债权人需先致电公司证券投资部进行确认,债权申报联系方式如下:

1、申报登记地点: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工业区B区安庆大街6号

2、申报时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即2026年9月22日至2026年11月5日(工作日10:00-17:00)

3、电话:010-80492709

4、邮箱:zqtzb@labtechgroup.com

5、联系人:证券投资部

6、其他说明: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或快递公司发出日为准,请在邮件封面注明“申报债权”字样;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邮箱收到邮件日为准,请在邮件标题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88056　　证券简称:莱伯泰科　　公告编号:2026-036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15日以书面形式发出,并于2026年9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胡克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近3个月内自有资金已预先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4,410,127.79元。上述置换资金是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预先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特此公告。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88056　　证券简称:莱伯泰科　　公告编号:2026-033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21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工业区B区安庆大街6号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2
普通股股东人数	4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45,396,33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5,396,33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7.980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7.9807

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66,778,238股,即公司总股本67,452,460股剔除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674,222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胡克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2、董事会秘书于浩女士列席本次会议;全部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5,395,137	99.9974	1,193	0.0026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5,385,137	99.9753	1,193	0.0026	10,000	0.0220

注:相关数据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等于100%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3、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类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5,385,137	99.9753	1,193	0.0026	10,000	0.0220

注:相关数据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等于100%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450,741	99.9732	1,193	0.0268	0	0.0000
2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4,440,741	99.7486	1,193	0.0268	10,000	0.2246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2、议案3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议案1、议案2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律师:朱敏、关婷丹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88056　　证券简称:莱伯泰科　　公告编号:2026-035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近3个月内自有资金已预先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4,410,127.79元。公司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上述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8月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657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7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24.8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21,6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47,117,924.5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4,482,075.47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编号XYZH/2020BJA20751)。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同意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由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计划利用募集资金额(万元)
1	分析检测智能化联用系统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18,890.44	18,890.44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629.70	9,629.70
3	实验分析仪器耗材生产项目	7,433.71	7,433.71
合计		35,953.85	35,953.85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根据公司发展战略与实际情况,将募投项目之一的“实验分析仪器耗材生产项目”变更为“痕量和超痕量元素分析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及其在线分析系统生产及研发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2023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建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及《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新建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分析检测智能化联用系统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分析检测智能化联用系统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部分节余募集资金7,000.00万元用于新建“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及相关前处理联用系统生产及研发项目”和“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生产及研发项目”,其余部分与研发中心项目的节余资金一起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建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及《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新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综上,公司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计划利用募集资金额(万元)
1	痕量和超痕量元素分析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及其在线分析系统生产及研发项目	7,800.00	7,467.60
2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及相关前处理联用系统生产及研发项目	5,000.00	5,000.00
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生产及研发项目	2,000.00	2,000.00
合计		14,800.00	14,467.60

三、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原因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第十五条第二款规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原则上应当以募集资金直接支付,在支付人员薪酬、购买境外产品设备等事项中以募集资金直接支付确有困难的,可以在以自筹资金支付后六个月内实施置换。”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再由募集资金专户等额置换划转资金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进行置换的实际需求,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募投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需要支付募投项目相关人员工资,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的规定,人员薪酬的支付应通过公司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统一划转。因此,公司不能通过募集资金专户直接支付前述款项。

2、公司实验室在整体改造过程中同时涉及募投项目与非募投项目,采购与工程施工统一实施,集中支付,因此,相关款项不宜从募集资金专户直接支付,需先以自有资金统一支付。

四、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操作流程

1、根据募投项目实际资金使用需求,由经办部门发起付款申请流程,按公司规定的资金使用审批程序逐级审核。财务部根据审批通过后的付款流程,对确需使用自有资金支付的,以自有资金先行支付。

2、财务部组织建立明细台账,统计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未置换的款项,经公司内部审批流程后,从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款项至公司自有资金存款账户,并根据实际置换情况逐笔登记包括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自有资金账户的日期、金额、账户等信息。

3、保荐机构有权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采取现场核查、书面问询等方式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置换情况进行监督,公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应当配合保荐机构的核查与问询。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确保募投项目顺利推进,提高公司运营管理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运营管理效率、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该事项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9月2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近3个月内自有资金已预先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4,410,127.79元。上述置换资金是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预先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前述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88363　　证券简称:华熙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2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09日(星期五)0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24日(星期四)至10月08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bloomagebiotech.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8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0月09日(星期五)09:00-10: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09日(星期五)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赵燕女士

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李亦争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汪卉先生

独立董事:姚洋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0月09日(星期五)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24日(星期四)至10月08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bloomagebiotech.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10-85670603

邮箱:ir@bloomagebiotech.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88363　　证券简称:华熙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1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心技术人员离职暨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 ●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周伟先生因个人原因自2026年9月20日起辞去公司职务,辞职后其在公司及子公司将不再担任任何职务;经公司管理层研究决定,新增认定王浩博士、王恩旭博士为核心技术人员。
- ● 周伟先生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专利等知识产权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其离职亦不影响公司专利等知识产权权属的完整性。
- ● 周伟先生离职不会对公司的技术优势、核心竞争力、业务发展和产品创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一、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具体情况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周伟先生因个人原因自2026年9月20日(“离职日”)起辞去公司职务,辞职后其在公司及子公司将不再担任任何职务。

(一)周伟先生的基本情况

周伟先生,1985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埃尔朗根-纽伦堡大学微生物学专业,博士学历,高级工程师,省级产业领军人才。2014年至2020年,任中国科学院天津工业生物技术研究所研究人员。2020年9月加入公司,离职前任公司原料研发资深专家,主要从事合成生物学关键技术研究,通过设计构建“人工生物体系”,颠覆传统生产工艺,推动功能蛋白、多肽及生物活性物绿色制造关键技术发展及产业化应用。截至其离职日,周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2,815股。

(二)周伟先生参与的研发项目及专利情况

周伟先生在任职期间共参与申请多项发明专利,均为非单一发明人,相关专利所有权利均归属于公司。周伟先生离职不影响公司专利权权属的完整性,其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亦不存在职务发明纠纷或潜在纠纷。

(三)保密与竞业限制

周伟先生已与公司签署《知识产权归属及保密协议》,约定其在任职期间因履行职务或者主要是利用公司的物质技术条件、资源及信息等产生的发明创造、专利、计算机软件、作品、著作权、保密信息以及其他职务开发成果,其知识产权所有权均属于公司所有。其对保密信息应承担的保密义务期限为长期,直至相关保密信息成为公开信息,该期限包括任职期间,亦包括其自公司离职后的时间。其离职后,不得以任何形式利用在公司任职期间获取的商业秘密获取经济利益,包括自用和转让于第三方使用。

根据公司与周伟先生签署的《竞业限制协议》,公司决定无需周伟先生履行离职后竞业限制义务,公司亦无需向周伟先生支付竞业限制经济补偿金,周伟先生对此无异议。

周伟先生在任职期间出色的完成了其工作职责,董事会对其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业务发展现状,结合相关人员研发方向、承担项目情况等,经公司管理层研究决定,新增认定分别负责合成生物技术研发及中试转化的王浩博士、王恩旭博士为核心技术人员,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简历如下:

王浩博士

王浩,男,199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江南大学发酵工程学科,博士学历。近5年来,作为项目负责人、子课题负责人主持承担国家级、省级项目4项,授权发明专利11项,发表SCI论文10余篇,主导了公司全生物法硫酸软骨素产业转化。教育部科技进步一等奖获得者,济南市海右产业创新领军人才,中国生化制药协会糖类药物分会专家委员会委员,糖类智造及功能应用北京市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委员。2020年7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合成生物技术研发负责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浩博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200股。

王恩旭博士

王恩旭,男,1990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天津大学生物化工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2017年6月至2021年10月在诺维信(中国)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任高级工程师,2021年10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中试成果转化中心总经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恩旭博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三、本次核心技术人员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作为以合成生物驱动的生物科技企业,高度重视研发工作,已建成合成生物学研发平台、功能糖研发平台、细胞生物学研究平台、再生医学研究平台、中试转化平台、应用机理研发平台、材料功能化技术平台、配方制剂平台在内的八大研发平台,并配备了专业化人才建设研发梯队,截至2024年末、2025年末及2026年上半年末,公司研发人员数量分别为920人、860人及793人,涵盖糖生物学、基因工程、生物工程、微生物学、生物化学、物理化学、材料学、应用化学等领域,支持产品设计、生物系统构建、发酵与纯化、工艺开发放大、功效应用研究以及产品再升级的全过程,构建了公司全产业链的能力平台以及技术壁垒。

公司还组建了业务、研发、知识产权等相关负责人组成的研发管理委员会,引入IPD研发管理体系(Integrated Product Development,简称IPD),致力于通过打通市场与研发环节,缩短产品开发周期、提升研发成果转化效率及市场表现。

公司已建立系统、完整的研发组织体系,可有序、高效发挥其研发职能,支撑现有业务发展。本次核心技术人员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技术优势、核心竞争力、业务发展和产品创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计13人,核心技术人员名单如下:

	核心技术人员名单
本次变动前	王瑞妍博士、石艳丽女士、刘建建先生、黄思玲女士、周伟博士、陶文文博士、陆震先生、阚洪玲女士、王玉玲女士、刘喆博士、赵毅先生、相茂功先生
本次变动后	王瑞妍博士、石艳丽女士、刘建建先生、黄思玲女士、陶文文博士、陆震先生、阚洪玲女士、王玉玲女士、刘喆博士、赵毅先生、相茂功先生、王浩博士、王恩旭博士

四、其他说明

公司的研发工作在正常有序推进中,公司将进一步通过组织能力提升等打通从实验室到市场的各个环节,提升研发成果的市场转化效率;通过优秀人才的持续引进、研发团队的优化调整,保持前沿技术敏感度和科技创新能力,不断开发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好产品。

特此公告。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88141　　证券简称:杰华特　　公告编号:2026-044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4,546,847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4,546,847股。

-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9月24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相关业务规定,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4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2024年8月31日至2024年9月9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2024年9月11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41)。

(三)2024年9月19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次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42)。

(四)2024年9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五)2025年9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监事会对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5年9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七)2026年9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具体情况

(一)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可归属情况

1、首次授予日:2024年9月19日

2、归属数量:3,444,751股

3、归属人数:571人

4、授予价格:7.89元/股。

5、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6、激励对象名单及归属情况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可归属数量(万股)	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马问问	中国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7800	1.4450	25%
2、其他激励对象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570人)			1,372.1204	343.0301	25%
合计(571人)			1,377.9004	344.4751	25%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00%。预留权益比例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数量的20.00%。

2、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保留四位小数。

4、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了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同意选举马问问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及部分内部制度的议案》之日(即2025年5月15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增选独立董事、选举职工代表董事及调整专门委员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情况

1、预留授予日:2025年9月10日

2、归属数量:1,102,096股

3、归属人数:54人

4、授予价格:7.89元/股。

5、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6、激励对象名单及归属情况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可归属数量(万股)	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54人)	367.3657	110.2096	30%
合计(54人)	367.3657	110.2096	30%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00%。预留权益比例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数量的20.00%。

2、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保留四位小数。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6年9月24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4,546,847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获授股票归属后不设置禁售期,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限售规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激励对象减持公司股票还需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

4、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项目	变动前股本数量	本次变动股数	变动后股本数量
无限售流通股	450,321,609	4,546,847	454,868,456
限售流通股	0	0	0
合计	450,321,609	4,546,847	454,868,456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450,321,609股增加至454,868,456股,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9月16日出具了《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6〕327号),对本次归属的股权激励对象的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26年9月10日止,公司已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全部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缴款合计人民币35,875,388.73元。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公司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19,970,414.79元,基本每股收益为-1.15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454,868,456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6年1-6月基本每股亏损将相应摊薄。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546,847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01%,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0543　　证券简称:*ST莫高　　公告编号:临2026-36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说明会召开情况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5日发布了《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站“提问预征集”栏目以及邮件等方式提前征集投资者所关注的问题。

公司于2026年9月21日9:00—10: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了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新军先生,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王雷先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关玲玲女士和董事会秘书曲树斌先生参加了本次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注的事项与投资者进行了沟通与交流。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公司答复情况

公司就投资者在说明会上提出的问题给予了回答,问题及答复梳理如下:

提问一:请问下半年营业收入能不能保持上半年良好势头?全年营业收入能不能达到3亿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6年下半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大产品营销力度,争取提升产品销量。公司2026年全年营业收入数据请以经审计的2026年年度报告为准。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

提问二:膜袋业务收入大幅增长,为何该板块仍处于亏损,预计何时能够实现盈利?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6年上半年,普通地膜、快递袋市场竞争激烈,膜袋业务主要原材料聚乙烯价格波动较大,且受地缘政治影响价格处于高位,挤压了公司膜袋业务盈利空间。未来,公司将结合最新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及相关政策法规,在可降解膜袋业务方面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推动膜袋产业良性发展。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

提问三:上半年公司营收增长但持续亏损,请问管理层下半年有哪些具体举措,来改善盈利、保障公司摘星保壳目标?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6年上半年,公司管理层进一步优化经营策略和管理举措,经营业绩有所改善,较上年同期亏损面收窄。未来,管理层将继续立足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紧扣行业发展趋势与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密切跟踪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导向,精准谋划战略布局,争取实现产业良性发展。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

提问四:H1营收同比增长45.80%,葡萄酒中高档和普通产品收入均实现翻倍以上增长,目前这一增长是来自渠道重建后的铺货效应还是终端动销的真实改善,下半年是否具备可持续性;饮马麦芽厂资产出售回款1665万元后,公司是否还有进一步的闲置资产处置或控股股东资产注入计划,以确保2026年全年营收不低于3亿元且净利润为正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6年,公司在前期“新酒饮”布局的基础上,对现有产品进行调整升级,产品认可度有所提升,市场拓展取得一定进展。有关公司重大事项请以公司公告为准。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

提问五:公司当前第一任务是确保2026年的主营业务收入超过3亿,至年底仍存在1.3亿缺口,若只靠自身原有的经营,时间也只有余下的几个月,请问公司有没有信心完成3亿的主营收入?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6年下半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做好各产业营销工作。公司2026年全年营业收入数据请以经审计的2026年年度报告为准。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

三、其他事项

关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具体内容,投资者可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进行回看。

在此,对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意见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0388　　证券简称:紫金龙净　　公告编号:2026-070

紫金龙净环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披露时间及公告名称	时间:2026年6月26日 公告名称:《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注:“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紫金龙净环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过户完成时间	2026-09-18
过户价格、数量及占总股本比例	过户价格:10.53元/股 过户数量:1,196.7828万股,占总股本比例:0.85%

一、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紫金龙净环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并于2026年7月13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6月26日和2026年7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过户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实际认购和最终缴款的审验结果,本持股计划最终实际参与认购的参与人共计520名,最终认购的股数为1,196.7828万股,缴纳认购资金总额为12,602.12万元,股票全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2026年9月2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B882253941)中所持有的1,196.7828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26年9月18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B888561164),过户价格为10.53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196.7828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85%。

三、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后续安排

根据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24个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公司股票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依据锁定期内2026年度公司业绩指标和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在依法扣除相关税费后,按照持有人所持份额进行分配。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所取得标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红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及因持有公司股份而获得的现金分红,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公司将持续关注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紫金龙净环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9月22日